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7號
承辦人：黃雅芬
電話：05-5523259
傳真：05-5331016
電子信箱：wesyuh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雲林縣四湖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雲動防六字第10600032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適逢水稻抽穗期且因氣候不穩定，籲請農友注意預防水稻
穗稻熱病與紋枯病，避免病菌蔓延，引發疫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農友多加留意田區水稻生長狀況，並把握預防施藥時機，於抽穗前三至五天完成施藥工作，可有效減少水稻穗稻熱病與紋枯病發生與蔓延，確保防治效果，同時要避免施用過量的氮肥，以免植株細胞柔弱，使病原菌容易侵入。
- 二、防治藥劑請參考植物保護手冊或農藥資訊服務網(<http://pesticide.baphiq.gov.tw>)，購買農藥請向農藥行索取農藥販售證明，噴灑應遵循標示記載之使用方法及遵守安全採收期，避免使用未經核准推薦水稻使用之藥劑。噴藥作業時，須做好安全措施，全程戴帽、戴口罩及穿長袖衣、長褲，避免皮膚接觸藥液。

正本：雲林縣各鄉鎮市公所、雲林縣農會、雲林縣各鄉鎮市農會、雲林縣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雲林縣政府

